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情况概述

2018年9月4日，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知名锂电新能源公司签订《设备销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1,580,000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贰仟壹佰伍拾捌万元整）。

二、重大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本合同的签订是锂电新能源市场对公司智能化、无尘化、无人化生产线装备整体解决方案的重大肯定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新能源行业市场。公司将以原有改性塑料、食品、环保、电缆等行业的应用为基石、锂电新能源行业应用为新引擎。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提高经营业绩、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公司与上述合同签订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合同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

三、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公司将积极组织人力、物力保证合同的落实执行，但履行过程中

公告编号：2018-027

可能遇到政策变化、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设备销售合同》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6日

